

附件：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单位 万元)
1	退还老旧小区围标串标行政处罚款	0
2	除磷项目及污泥处置费	282.6
3	郎溪县城区供水管网建设工程	231
4	2022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中央直达资金	136.3
5	人防专项规划编制项目	0
6	郎溪新城区 3 个路口信号灯、电子警察工程	149.99
7	城区路灯维护费与电费	686.1
8	污水处理厂一期及排水设施运营费	3283.6
9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和垃圾分类费用	161.5
10	郎溪县国土空间专项规划(城镇更新和充电桩及停车场)编制项目	126
11	2022 年郎溪县城区城市更新及老旧小区改造全过程咨询服务费	280.1
12	文明创建项目	0
13	沁心园小区东区绿化提升工程	21.9
14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郎溪县城区城市更新及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200
15	法律诉讼服务费	11

16	人防通信信息化建设项目	1.8
17	人防指挥建设项目	0.18
18	燃气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服务项目	9.59
19	第三自来水厂工程施工挖毁南东绿化有限公司部分树木财产损失赔偿	70
20	城市重点项目建设	96.4
21	2023 农村危房改造(中央直达资金 1)	47
22	建筑企业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升二级资质奖励	30
23	城区市政设施及道路交通标识、标线、标牌管护项目	1442.5
24	2023 年度小区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14.7
25	建筑起重设备检测项目	14.56
26	提标改造、污泥处理及二期扩建运营费	1595.28
27	郎溪县社会投资建设项目工程勘察费、施工图审查费奖补项目	16.76
28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	41.8
29	宁芜路改造(滨河路-郎源路段供水管网工程)	0
30	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28
31	城市管网更新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460
32	姚广华户养殖停养补偿	80
33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26.8
34	2023 年国庆景观花坛摆放费用	12.53
35	郎溪县城城区绿化提升工程质保金项目	127.1
36	绿道标牌建设	0

37	2023 年城市体检报告服务编制费	27.5
38	2023 农村危房改造(省级直达资金 1)	21.7
39	郎溪县园林绿化养护及亮化维护项目	936.1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建筑起重设备检测项目						
主管部门		103-邵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邵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29	18.29	14.56	10	79.63%	7.96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28.29	18.29	14.56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建筑工地起重设备安全检查服务，对建筑工地起重机械设备进行检测，排查安全隐患。				购买建筑工地起重设备安全检查服务，对建筑工地起重机械设备进行检测，排查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起重设备台数	=165台	81台	7	4.9	建筑工程项目变少
			监督检查次数	=4个	4个	7	7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6	6	
			起重设备检测，排查安全隐患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季度检查，定期排查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成本指标	每台检查费用	=800元	400元	6	3	按招标价实际支付	
		项目总成本	=52.8万元	14.56万元	6	1.65	一是年初预算为3年期费用，二是在建项目减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监管效率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2	12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程安全施工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2	12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起重机械设备的使用年限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建筑企业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88.51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80	41.80	41.8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41.80	41.80	41.8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全县 9 个镇、2 个场区共 1104.8 平方公里范围内的承灾体（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的精准调查，及时摸清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辖区抗灾能力，科学评估辖区灾害综合风险水平，制定科学实用的灾害综合防治区划，从而在最大程度上减轻灾害风险，努力提升全民防灾意识，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通过对全县 9 个镇、2 个场区共 1104.8 平方公里范围内的承灾体（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的精准调查，及时摸清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辖区抗灾能力，科学评估辖区灾害综合风险水平，制定科学实用的灾害综合防治区划，从而在最大程度上减轻灾害风险，努力提升全民防灾意识，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个数	=10个	10个	5	5	
			涉及面积	=1104.8平方公里	1104.8平方公里	5	5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调查、汇交成果验收率	≥98%	98%	10	10	
			项目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67.2万元	167.2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最大化保障人民房屋建筑及财产安全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民居住环境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延长各类建筑、市政设施的使用年限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防专项规划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0.00	0.00	10	#DIV/0!	#DIV/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4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郎溪县警报器布点规划编制及人防疏散基地（德吴村）应急预案编制项目，增强城市经济、民生等生命线工程防护能力，最大限度降低空袭时经济损失。提升战时（应急）人民群众疏散和平时应急避灾能力，最大程度的减少空袭时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的损失。增强人防应急救援能力，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原人防办经过机构改革已于2023年上班划归县发改委管理，因此该项目后期由县发改委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方案编制	≥2个	0个	10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规划范围覆盖率	≥90%	0%	10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10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10	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万元	0万元	10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群众的财产及生命安全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7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提升战时（应急）人民群众疏散和平时应急避灾能力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7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增强城市经济、民生等生命线工程防护能力，最大限度降低空袭时经济损失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8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最大程度的减少空袭时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的损失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8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85%	0%	10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总分					100	#DIV/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中央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6.30	136.30	136.3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36.30	136.30	136.3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及时消除农村房屋重大安全风险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建立常态化农村房屋建设管理制度，预计本年度全年改造农村危房66户。			2023年我县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任务47户，两批申报共109户，已全部完成验收、资金拨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农村危房数量	=66户	105户	10	10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符合抗震安全基本要求和最低建设要求比例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经费支出时间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中央直达资金）		=437000元	13630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人民群众生活幸福感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改造后整体居住环境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造后保持房屋安全居住期限		≥15年	15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宁芜路改造(滨河路-郎湖路段供水管网工程)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0.00	0.00	10	#DIV/0!	#DIV/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5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宁芜路改造(滨河路-郎湖路段供水管网工程)总投资390万元,本次申请50万元为省级下达资金,项目内容主要有:结合宁芜路改造,对供水管网进行改造,全线更换为DN400的球墨铸铁管3490m,并更换消防栓31套、三种阀门井共33套、排气泥阀3套,工程实施后将会降低供水管网渗透率,提升城区供水效率,提高入户水质。			因省级下达资金后期明确为污水管网奖补资金,因此无法用在该项目上,2023年1-8月份绩效监控已申请收回该笔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DN400的球墨铸铁管	=3490米	0米	6	0	因省级下达资金后期明确为污水管网奖补资金,因此无法用在该项目上。
			消防栓	=31套	0套	6	0	因省级下达资金后期明确为污水管网奖补资金,因此无法用在该项目上。
			阀门井	=33套	0套	6	0	因省级下达资金后期明确为污水管网奖补资金,因此无法用在该项目上。
			排气泥阀	=3套	0套	6	0	因省级下达资金后期明确为污水管网奖补资金,因此无法用在该项目上。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标准	符合标准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	0	因省级下达资金后期明确为污水管网奖补资金,因此无法用在该项目上。
			工程完工时间	及时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	0	因省级下达资金后期明确为污水管网奖补资金,因此无法用在该项目上。
			资金支付进度	及时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	0	因省级下达资金后期明确为污水管网奖补资金,因此无法用在该项目上。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90000元	0元	8	0	因省级下达资金后期明确为污水管网奖补资金，因此无法用在该项目上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用水安全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5	0	因省级下达资金后期明确为污水管网奖补资金，因此无法用在该项目上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居民用水质量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5	0	因省级下达资金后期明确为污水管网奖补资金，因此无法用在该项目上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0%	10	0	因省级下达资金后期明确为污水管网奖补资金，因此无法用在该项目上
总分					100	#DIV/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主管部门		103-邵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邵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88	26.88	26.80	10	99.70%	9.97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6.88	26.88	26.8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本次申请县财政资金26.88万元，用于购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第三方服务，对特殊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和对备案抽中项目的验收，全年消防审查验收次数预计112次，每次审查验收3位专家参加，每人800元评审费。及时对特殊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和对备案抽中项目验收，确保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提高全县消防审验水平，增加消防设施的使用年限，确保最大程度消除消防质量安全隐患，减少消防质量安全事故。确保建筑企业满意度达到90%。</p>			<p>全年使用财政资金26.8万元，用于购买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第三方服务，对特殊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和对备案抽中项目的验收，全年消防审查验收次数164次，每次审查验收3位专家参加，每人800元评审费。及时对特殊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和对备案抽中项目验收，确保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提高全县消防审验水平，增加消防设施的使用年限，确保最大程度消除消防质量安全隐患，减少消防质量安全事故。确保建筑企业</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审查验收次数	=112次	164次	5	5	
			单次审查验收人数	=3人	3人	5	5	
		质量指标	消防审查验收目标完成率	=100%	100%	5	5	
			消防审查验收过程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消防审查验收工作开展时效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6.88万元	26.8万元	10	9	按最终合同价支付
	消防审验单价		=0.08万元	0.0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被检查设备的消防质量安全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消防设施的使用年限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97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防指挥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00	0.18	0.18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56.00	0.18	0.1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全年训练演练≥3次，每次人数≥50人。切实提高人防专业队基于信息系统体系防护能力和战时防空、平时服务、应急支援能力。目标2：完成重要经济目标试点防护建设≥1个。增强城市经济、民生等生命线工程防护能力，最大限度降低空袭时经济损失。目标3：完成人防疏散基地建设≥1个。提升战时（应急）人民群众疏散和平时应急避灾能力，最大程度的减少空袭时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的损失。目标4：完成基层人防工作站建设≥4个。实现基层人民防空组织机构健全，工作责任明确，业务建设规范。目标5：完成人防法规、教育宣传≥4场次。使公民增强国防观念和人民防空意识，掌握人民防空的基本知识和技能。”</p>			<p>前期完成一次宣传，后因原人防办经过机构改革已于2023年上半年划归县发改委管理，因此该项目后期由县发改委实施。</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训练演练（含跨区拉练）人次	≥50人次	0人次	3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训练演练（含跨区拉练）场次	≥3场次	0场次	3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重要经济目标试点防护建设训练演练场次	≥1个	0个	3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人防疏散基地建设	≥1个	0个	3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基层人防工作站建设	≥3个	0个	3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人防法规、教育宣传场次	≥4场次	1场次	3	1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质量指标	总体演练任务覆盖率	≥90%	0%	4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4	4		
		各项建设工作合格率	≥90%	0%	4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宣传工作覆盖率	≥90%	90%	4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4	4		
		训练拉练完成时间	及时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4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及时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4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6万元	0.185万元	4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专业队人员建设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4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社会公众对人防应急内容的知晓程度	明显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	4	3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人防训练演练实战化水平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4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推动重要经济目标试点防护工作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4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人防疏散基地规范建设标准，完善设施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4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健全基层人民防空组织机构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5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不断推动人防宣传教育	明显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	5	3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训参演人员满意度	≥90%	0%	5	0
受宣传群众满意度			≥80%	80%	5	5	
总分					100	3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防通信信息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00	1.80	1.8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7.00	1.80	1.8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机动指挥平台及地面工作站日常维护 ≥2座。丰富人防指挥通信传输手段，提升人防机动指挥通信能力；目标2：购置防空警报器 ≥3台，防空警报器日常维护 ≥20台，防空警报器升级 ≥8台。提升警报器鸣响覆盖率，加强警报器发放使用频率的稳定性和保密性，降低警报器误鸣风险。”				完成地面工作站日常维护，后因原人防办经过机构改革已于2023年上班年划归县委管理，因此该项目后期由县委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空警报器日常维护数量	≥20个	0个	3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设备采购数量	≥3台	0台	3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机动指挥平台及地面工作站 日常维护数量	≥2座	1座	6	3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防空警报器升级数量	≥8台	0台	3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3	3	
			设备利用率	≥90%	0%	3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信息系统日常维护合格率	≥90%	90%	3	3	
		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率	≥90%	0%	3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已完工升级改造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	≥90%	0%	2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信息系统日常维护周期	及时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3	2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3	2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3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成本指标	购置设备，系统运维及升级改造成本	购置设备，系统运维及升级改造成本	≤28万元	0万元	4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网络租用建设费用	≤2万元	1.8万元	4	4		

		机动指挥平台系统运行维护成本	≤3万元	0万元	4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日常及战时应急救援能力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15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生态效益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对信息系统后续可用性 & 稳定性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15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公众满意度	≥80%	0%	5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0%	5	0	项目已划归至发改委
总分						100	27.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燃气安全生产第三方检查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0	9.60	9.59	10	99.90%	9.99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9.60	9.60	9.5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本项目申请9.6万元县财政资金用于购买服务聘请第三方开展燃气安全生产检查项目，通过委托安全生产专业服务机构对全县26家液化石油气灌装站、6家燃气企业（4家液化石油气灌装站、1家汽车加气站及心奥天然气公司）及320公里的天然气管道进行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反馈至主管单位进行整改，确保燃气企业安全设备合格率达到100%，有效提高燃气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在检查的过程中对燃气安全隐患及时整改，降低安全事故发生，减少财产损失的影响程度，并推广燃气对节能减排这一理念，推广天然气的使用从而减少环境污染，检查完成后会及时支出资金，确保企业、第三方以及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完成了全县26家液化石油气灌装站、6家燃气企业（4家液化石油气灌装站、1家汽车加气站及新奥天然气公司）及320公里的天然气管道进行检查</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燃气企业数	=6家	6家	10	10	
			液化气供应站个数	=26家	26家	10	10	
			检查燃气管道长度	=320公里	320公里	10	10	
		质量指标	燃气设备检查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燃气安全检查时效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燃气检查费用	=9.6万元	9.59万元	10	10	根据检查的企业次数最终计算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燃气安全隐患及时整改，降低安全事故发生，减少财产损失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企业的安全管理能力和意识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燃气设备安全检查对延长使用期限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9.99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市体检报告服务编制费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35.00	27.50	10	78.57%	7.86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70.00	35.00	27.5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计划投入70万元，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第三方服务单位，根据《安徽省城市体检技术导则》的指标框架体系，重点围绕宜居城市、绿色城市、韧性城市、智慧城市、人文城市5个方面、18个类别、78个具体指标（具体详见附件）进行体检评估，在此基础上，结合郎溪县实际适当补充具有地方特色的体检指标项，形成76+N的指标体系并及时编制郎溪县2023年度城市体检报告1份，确保编制文本通过审核，数据真实有效，指标体系合理，能够有效反映郎溪县城市建设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和弱项，并根据体检报告和郎溪县当地实际情况编制城市更新实施方案。以此推动郎溪县城市更新工作，确保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完成2023年郎溪县城市体检报告编制工作，建立了宜居城市、绿色城市、韧性城市、智慧城市、人文城市5个方面、18个类别、50+N个具体指标，重点分析郎溪县城市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报告编制数	=1份	1份	20	20		
		质量指标	编制文本审核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报告编制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价	=70万元	27.5万元	10	5		1-8月份申请收回3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查找城市短板问题，补缺补差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郎溪县城市更新工作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92.86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重点项目建设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0.00	100.00	96.49	10	96.49%	9.65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40.00	100.00	96.4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申请县财政资金500万元，项目实施后可以为城市建设重点项目提供工程规划、勘察设计等服务，城市建设工程监理服务、跟踪审计服务、结算审核等服务，编制文本数5本以上，提供跟审服务3次以上，不仅可以优化住建局城市建设项目服务的合规性、科学性同时也能个城市重点建设项目持续提供理论支撑、为部分建设项目价款结算提供依据。项目开始前会按要求及时编制文本，文本编制费控制在300万元，项目开始后监理、跟审、结算审核等服务将按序进行，总成本控制住200万元。服务完成后将及时支付各项费用，让提供服务方满意度达到80%以上。</p>				<p>2023年实施了20个以上城市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编制了郎溪县城区黑臭水塘生态浮岛与曝气方案施工图、市民文化艺术中心配套道路工程设计、天子门水库引水工程水资源论证报告等文本，为郎溪县城市建设工作提供支撑</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本编制数	≥5份	20份	10	10	
			监理、跟审、结算审核项目数量	≥10个	3个	10	3	部分项目本年未实施
		质量指标	文本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监理书合格率	=100%	100%	5	5	
			跟审报告合格率	=100%	100%	5	5	
			结算审核报告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效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0万元	97万元	5	2	1-8月份申请收回2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城市重点项目建设落地实施速度	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部分建设项目价款结算提供依据	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为城市重点建设项目持续提供理论支撑	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88%	10	10		

总分		100	89.65	
----	--	-----	-------	--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28.00	10	56.00%	5.6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28.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此次申请县财政资金130万元，用于全县约63162个农村房屋进行安全隐患排查，通过检查及时发现安全隐患，确保整治后住房安全有保障，同时通过建立常态化农村房屋建设管理制度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全县约63162个农村房屋进行安全隐患排查，通过检查及时发现安全隐患，确保整治后住房安全有保障，同时通过建立常态化农村房屋建设管理制度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各乡镇农村房屋		≥63162户	63162户	10	10	
		质量指标	农村房屋隐患排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危房鉴定排查时间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危房整治时间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30万元	28万元	10	5	130万元为该项目三年工作量，2023年当年实际支出2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房屋隐患排查，提高农村房屋住房安全性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村民住房安全意识，提高建筑使用年限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0.6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和垃圾分类费用							
主管部门		103-邵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邵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56	161.56	161.52	10	99.97%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61.56	161.56	161.5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申请171.56万元县财政资金，主要用于我县9个乡镇、3个街道、6个涉农企业、和十字铺茶场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和垃圾分类，其中每个乡镇、街道、和十字铺茶场分别补助10万元，6个涉农企业补助41.56万元，通过拨付补助资金，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持续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建立和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通过对生活垃圾的科学处理，显著改善因垃圾乱填埋造成的环境问题，在推进农村环境质量稳步提升的同时为农村居民打造可持续性的良好居住环境。</p>			<p>我县9个乡镇、3个街道、6个涉农企业、和十字铺茶场积极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和垃圾分类，其中每个乡镇、街道、和十字铺茶场分别补助10万元，6个涉农企业补助41.56万元，通过拨付补助资金，在推进农村环境质量稳步提升的同时为农村居民打造可持续性的良好居住环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数量	=9个	9个	3	3		
			街道数量	=3个	3个	3	3		
			十字铺茶场	=1个	1个	3	3		
			涉农企业	=6个	6个	3	3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的规范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的时效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71.56万元	161.56万元	4	3		年初预算填报有误
			乡镇补助金额	=10万元	10万元	3	3		
	街道补助金额		=10万元	10万元	3	3			
	十字铺茶场补助金额		=10万元	10万元	4	4			
	涉农企业补助金额		=41.56万元	41.56万元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建立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农村环境质量稳步提升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农村人居环境长效治理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除磷项目及污泥处置费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5.00	295.00	282.62	10	95.80%	9.58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95.00	295.00	282.6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除磷项目及污泥处置项目此次申请 367.1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污水除磷及污泥处置。其中除磷项目 170 万元，投运可使出水总磷指标进一步降低，出水总磷 $\leq 0.2 \text{mg/L}$ ，达到地表Ⅲ类水标准，处理水量 1168 万吨，对改善水环境质量起到积极作用；污泥处置项目 197.1 万元，投运后污泥处置量 5840 吨，能够保障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污泥能够得到及时妥善处置，避免二次污染，为污水处理厂长期稳定运行保驾护航，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100%。明显改善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居民生活质量，社会公众满意度大于 90%。				城区污水处理厂除磷后达到排放标准，污泥及时处置，满足污泥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置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除磷项目处理水量		≤ 1168 万吨	1089.8905万吨	5	5	
			污泥处置量	≤ 5840 吨	3728.29吨	5	5	
		质量指标	出水总磷	$\leq 0.2 \text{mg/L}$	0.1mg/L	5	5	
			污泥无害化处置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除磷项目运行及污泥处置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经费支出是否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除磷项目费用	= 170 万元	144.7315 万元	10	9	处理水量较年度指标减少，实际费用较年度指标减少。
			污泥处置费	= 197.1 万元	137.8865 万元	10	9	政府对老旧小区和城区主管网进行截污改造，处理水量大幅度减少，产泥量较年度指标大幅减少；原污泥处置合同到期，住建局组织重新进行招标，新合同污泥处置单价较原单价降低 86 元/吨，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居民生活质量的改善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对改善水环境质量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对降低污水、污泥外溢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2	1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7.58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提标改造、污泥处理及二期扩建运营费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21.28	1821.28	1595.29	10	87.59%	8.76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821.28	1821.28	1595.2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提标改造、污泥处理及二期扩建项目此次申请 1873.28 万元资金，用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污泥处理、二期扩建运营。提标改造项目：新建二次提升泵房、新建絮凝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新增总面积 1275.86 平方米，新增设备 30 台。提标改造运行后出水水质从一级 B 排放标准提高至一级 A 排放标准，可有效降低出水 COD、氨氮、总磷、总氮等污染物浓度，污水处理量 730 万吨，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污泥处理项目：新增储泥池、调理池、清水池、深度处理间、加药间、污泥料仓、门卫室、新增面积 799.23 平方米，新增设备 27 台。投运后，污泥处理量 11680 吨，可保证城区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污泥含水率从 80% 降低至 60%，污泥进一步减量，为后续无害化处置提供有力保障，避免污泥堆放造成二次环境污染；二期扩建项目：新建生化池、二沉池、配电房、风机房、除臭、加药间，新增面积 5283.28 平方米，新增设备 93 台。投运后污水处理量进一步加大，污水处理水量 590.1 万吨，使得城区生活污水处理能力进一步提升，能够得到及时、稳定处理，大大提高污水节能减排功效，避免水环境污染，对城区水环境改善起到积极作用。通过明显改善水环境质量，居民生活质量得到明显改善。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0%。</p>			<p>1595.289 万元资金，用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污泥处理、二期扩建运营。提标改造项目：新建二次提升泵房、新建絮凝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新增总面积 1275.86 平方米，新增设备 30 台。提标改造运行后出水水质从一级 B 排放标准提高至一级 A 排放标准，可有效降低出水 COD、氨氮、总磷、总氮等污染物浓度，污水处理量 730 万吨，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污泥处理项目：新增储泥池、调理池、清水池、深度处理间、加药间、污泥料仓、门卫室、新增面积 799.23 平方米，新增设备 27 台。投运后，污泥处理量 10950 吨，保证了城区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污泥含水率从 80% 降低至 57.96%，污泥进一步减量，为后续无害化处置提供有力保障，避免污泥堆放造成二次环境污染；二期扩建项目：新建生化池、二沉池、配电房、风机房、除臭、加药间，新增面积 5283.28 平方米，新增设备 93 台。二期运行污水处理量进一步加大，污水处理水量 523.2 万吨，使得城区生活污水处理能力进一步提升，能够得到及时、稳定处理，大大提高污水节能减排功效，避免水环境污染，对城区水环境改善起到积极作用。通过明显改善水环境质量，居民生活质量得到明显改善。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5%。</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处理水量	≤1320.1 万吨	1253.2 万吨	2	2	政府对老旧小区和城区主管网进行截污改造，二期处理水量较年度指标减少。
		污泥处理量	≤11680 吨	10950 吨	2	2	政府对老旧小区和城区主管网进行截污改造，二期处理水量较年度指标减少，污泥处理量较年度指标减少。
		提标改造项目新增面积	=1275.86 平方米	1275.86 平方米	2	2	
		污泥处理新增面积	=799.23 平方米	799.23 平方米	2	2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二期扩建项目新增面积	=5283.28平方米	5283.28平方米	2	2	
			新增设备数量	=150台	150台	2	2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	100%	2	2	
			污泥含水率	≤60%	57.96%	3	3	
			新增设备使用正常率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提标改造、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污泥处理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3	3	
			经费支出是否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提标改造、扩建工程完成时效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成本指标	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运营费	=1594.13万元	1333.584万元	9	8	政府对老旧小区和城区主管网进行截污改造，二期处理水量较年度指标减少，实际费用较年度指标减少。
	污泥处理运营费		=279.15万元	261.705万元	9	8	政府对老旧小区和城区主管网进行截污改造，二期处理水量较年度指标减少，污泥处理量较年度指标减少，实际费用较年度指标减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居民生活质量的改善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对改善水环境质量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2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2	1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6.76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厂一期及排水设施运营费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83.67	3283.67	3283.67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283.67	3283.67	3283.6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污水处理厂一期及排水设施运营此次申请资金 3365.67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处理厂一期运营和排水设施运营，预计一期污水处理量 730 万吨，保障排水设施运营 168.59 公里。确保居民产生的生活污水能够及时输送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汛期雨水能够及时排入河道，避免出现道路积水，影响居民出行安全，确保考核分数 ≥ 85 分；同时保证输送至污水处理厂的生活污水能及时、稳定得到处理，避免污水外溢，影响城市生态环境质量，污水处理厂一期稳定运行，污水处理厂出水达标率 100%。通过改善水环境质量程度提高对居民生活质量，显著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污水厂日常运营及管理正常，污水出水达标率 100%，排水设施考核分数 95.17 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设施运营长度	=168.59 公里	168.59 公里	5	5	
			污水处理厂一期处理量	≤730 万吨	730 万吨	5	5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	100%	5	5	
			排水设施考核分数	≥85 分	95.17 分	5	5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排水设施运营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经费支出是否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厂一期运营费	=988.69 万元	907.1272 万元	10	8	CPI、PPI 数据公布较预期滞后，三次调价尚未实施，实际费用较年度指标减少。	
		排水设施运营费	2376.98 万元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	7	CPI、PPI 数据公布较预期滞后，三次调价尚未实施，实际费用较年度指标减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居民生活质量的改善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对改善水环境质量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5.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文明创建项目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	100.00	0.00	10	0.00%	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10.00	10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此次申请县财政资金110万元，用于我县争创全国文明城市。主要分为以下三块工作任务，一是投入50万元安装景观式公益广告牌约150个，二是投入50万元制作景观公益小品约15个，三是投入10万元在公共场所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约2000个。所有项目都会在时间节点内按时完成，并且保证质量合格率达到100%，通过增加景观小品和景观公益广告展现城市良好精神面貌，传递正能量，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加入到创建文明城市中来，通过在公共场所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可以长期有效预防地下水受到污染。</p>				<p>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小品、景观公益广告，所以本项目2023年未实施；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申请财政拨款10万元。</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数量	=3个	0个	5	0	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小品、景观公益广告、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	
		景观式公益广告牌	≥150个	0个	5	0	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小品、景观公益广告、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	
		景观公益小品数	≥15个	0个	5	0	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小品、景观公益广告、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	
		安装防鼠网项目	≥2000个	0个	5	0	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小品、景观公益广告、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0%	5	0	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小品、景观公益广告、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5	0	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小品、景观公益广告、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	
			经费支出时间	及时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5	0	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小品、景观公益广告、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	
		成本指标	公共场所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	≥10万元	0万元	5	0	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小品、景观公益广告、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	
	绿化带景观式公益广告		≥50万元	0万元	5	0	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小品、景观公益广告、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		
	景观公益小品		≥50万元	0万元	5	0	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小品、景观公益广告、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增加景观小品和景观公益广告展现城市良好精神面貌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5	0	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小品、景观公益广告、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对改善水环境的影响程度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5	0	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小品、景观公益广告、窨井盖下加装防鼠网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0%	10	0	根据郎溪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对标达标标准取消景观	
	总分						100	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路灯维护费与电费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74.57	874.57	686.14	10	78.45%	7.85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874.57	874.57	686.1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次申请县财政资金约874.5万元，用于维护城区及建平大道已启用路灯灯头数量10727盏、维护路灯灯杆数量6285杆，使得路灯维护后合格率达到100%，确保城区（城区与建平大道）路灯得到正常养护，路灯亮灯率达到98%以上，降低因路灯故障引发交通事故发生率影响程度，同时确保城区路灯及夜禁照明电费能按月支付，减少安全隐患，增加老百姓出行安全。改善居民出行环境。明显改善公共服务水平，使得群众满意度达到90%。			路灯维护合格率达到100%，城区路灯亮灯率达到98%以上，路灯电费及时支付，减少了安全隐患，明显改善了居民出行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路灯灯头数量	=10727盏	10727盏	5	5	
			维护路灯灯杆数量	=6285杆	6285杆	5	5	
		质量指标	路灯维护后合格率	=100%	100%	5	5	
			路灯亮灯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路灯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经费支出是否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路灯维护费	=257万元	255.64万元	10	9	考核扣分	
		电费	≤618万元	430.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居民出行环境的改善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对降低因路灯故障引发交通事故发生率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采用节能灯头，降低能耗，对节能减排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3%	10	10		

总分		100	96.85	
----	--	-----	-------	--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市政设施及道路交通标识、标线、标牌管护项目						
主管部门		103-邵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邵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0.00	1449.50	1442.55	10	99.82%	9.95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450.00	1449.50	1442.5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市政基础设施日常养护投入1300万元，保证城区1820264平方米内的人行道、车行道、各类井盖、护栏、消防栓、10个商业广场等市政基础设施养护正常开展，无损坏。减少安全隐患，保障人民出行安全等。道路交通标线、标志、标牌管护投入150万元，保证城区1820264平方米内的道路交通标线、标识、标牌管护正常开展，无不清晰标线无损坏标牌，增加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的出行安全。通过巡查及时发现并修缮被损坏市政设施、延长相关设施设备使用期限，从而改善居民出行环境、减少安全隐患，同时对发现市政设施损坏问题及时处理，防止扩大维护面积，减少财政投资的影响程度。</p>			<p>及时对城区人行道、车行道、各类井盖、护栏、消防栓、10个商业广场等市政基础设施开展维修养护，对不清晰标线损坏标牌开展维修；日常巡查市政基础设施与标线标牌标志，梳理问题及时维修。改善了居民出行环境，大幅减少了安全隐患。</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和标识标线标牌养护范围	=1820264平方米	1820264平方米	5	5	
			市政基础设施养护商业广场数量	=10个	10个	5	5	
		质量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及标识标线标牌养护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巡查发现设施设备损坏维修时间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巡查发现标线不清维修时间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市政设施养护成本	=1300万元	1294.17万元	10	8	养护工程量不固定	
		标识标线标牌养护成本	=150万元	148.37万元	10	8	养护工程量不固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发现市政设施损坏问题及时处理，防止扩大维护面积，减少财政投资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对模糊方标线划线、损坏的标牌及时整改，降低安全事故发生，减少财产损失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对改善居民出行环境的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对降低市民出行安全事故的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政设施管理对延长相关设施设备使用寿命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实施城市维护项目，对公用事业健康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5.95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郎溪县园林绿化养护及亮化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8.19	1139.99	936.19	10	82.12%	8.21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178.19	1139.99	936.1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申请县财政资金1178.19万元，主要包括绿化及亮化养护，亮化养护投入200.87万元，绿化养护投入资金931.58万元，同时预计新增绿化养护45.74万元。主要实施7个标段绿化养护，3个标段夜景照明维护。绿化养护实施内容包括绿化施肥、病虫害防治、修剪、苗木补植、公园基础设施维护、公园管理、灾害性天气应对等，保证绿化养护合格率达到100%。；亮化维护实施内容包括景观亮化、楼宇亮化以及相配套灯具、光源、电器、灯杆、标识牌、照明节能设施、配电设施、箱式变压器及相关电线电缆等日常养护，防汛、抗雪防冻应急保障工作等，保证亮化灯具亮灯率达到98%以上。项目实施后一方面改善城市景观环境、提升城市绿化品质，另一方面通过绿化对空气质量的改善以及采用节能灯头降低能耗来达到保护生态环境的作用，确保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主要实施7个标段绿化养护，3个标段夜景照明维护。绿化养护实施内容包括绿化施肥、病虫害防治、修剪、苗木补植、公园基础设施维护、公园管理、灾害性天气应对等；亮化维护实施内容包括景观亮化、楼宇亮化以及相配套灯具、光源、电器、灯杆、标识牌、照明节能设施、配电设施、箱式变压器及相关电线电缆等日常养护，防汛、抗雪防冻应急保障工作等。</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养护标段数	=7标段	7标段	3	3	
			亮化养护标段数	=3标段	3标段	3	3	
			绿化养护面积	=154.93万平方	154.93万平方	3	3	
			新增绿化养护面积	=6.6万平方	0万平方	3	0	新增绿化未移交
			亮化养护灯具	=69507套	69507套	3	3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合格率	=100%	100%	5	5	
			亮化灯具亮灯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绿化补植修剪时间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亮化灯具维修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7个标段绿化养护费用	=931.58万元	768万元	5	3	2023年12月养护款未能及时支付	
	3个标段亮化养护费用	=200.87万元	168.18万元	5	3	2023年12月养护款未能及时支付		

		绿化新增养护费用	≥45.74万元	0万元	5	0	新增绿化未移交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发现绿化问题及时处理，防止扩大维护面积，减少财政投资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3	3	
		对发现亮化灯具问题及时处理，防止扩大维护面积，减少财政投资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3	3	
	社会效益指标	对城市绿化品质提升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4	4	
		对改善城市景观环境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对改善空气质量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采用节能灯头，降低能耗，对节能减排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绿化养护对延长景观效果期限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6.21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郎溪县城区绿化提升工程质保金项目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17	127.17	127.17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27.17	127.17	127.1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申请县财政资金127.17万元，用于支付2021年5月-2023年5月绿化提升养护工程20%的质保金，养护单位前期已完成施工，工程结束后有两年养护期，在养护期内，对发现绿化死亡、树油破损问题及时处理，防止扩大维护面积，保证绿化存活率达到100%，我局将会对其进行监督、确保工程质量100%达到要求，通过两年的养护期，可以有效的提升城市绿化品质，不仅可以延长绿化景观观赏期限，同时也能有效的改善空气质量，确保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郎溪县城区绿化提升工程支付2021年5月-2023年5月绿化提升养护工程20%的质保金，养护单位已完成施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质保金项目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的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养护期		=2年	2年	10	10	
			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27.17万元	127.1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发现绿化死亡、树油破损问题及时处理，防止扩大维护面积		较高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10	7	养护人员专业欠缺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养护对改善空气质量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维护、养护对延长绿化景观观赏期限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郎溪县城区城市更新及老旧小区改造全过程咨询服务费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9.70	349.70	280.13	10	80.11%	8.01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49.70	349.70	280.1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申请县财政资金349.7万元，全部用于对2022年度17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进行初步方案设计，2022年度老旧小区施工监理工作。项目过程中的跟踪审计工作，我局将会全程监督保证设计方案、监理工作、跟审工作的质量达到标准以上，按时按量完成工作任务。通过以上一系列的工作可以保证老旧小区改造更好的进行，不仅可以提高小区居民的居住舒适度、改善小区生态环境，同时也能提升小区的经济价值，并持续优化城市风貌。</p>				<p>本年对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郎溪县城区城市更新及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实施了全过程咨询服务，有效提高了老旧小区改造效率和质量。</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计文本数量	=17个	17个	5	5	
			监理项目数量	=17个	17个	5	5	
			跟审项目数量	=17个	17个	5	5	
		质量指标	设计文本质量要求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监理、跟审服务质量要求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文本编制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监理、跟审服务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中标价	≤349.7万元	349.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老旧小区改造设计提供可靠依据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保障老旧小区改造过程安全施工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优化城市风貌，助力郎溪县文明创建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85%	88%	10	10	

总分		100	98.01	
----	--	-----	-------	--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农村危房改造(中央直达资金1)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00	47.00	47.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47.00	47.00	47.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为2023年危房改造项目,资金来源为首批中央直达资金。计划改造农村危房数量63户,房屋鉴定后分为危房修缮加固和危房重建两种情况,其中危房修缮加固补贴每户一万元,危房重建补贴每户三万元。确保改造后房屋符合抗震安全基本要求和最低建设要求比例达到100%,并且保证房屋安全居住期限延长15年以上,待验收合格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此项工作完成后,群众整体居住环境得到有效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感大大增加。确保危房改造户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完成农村危房数量109户,房屋鉴定后分为危房修缮加固和危房重建两种情况,其中危房修缮加固补贴每户一万元,危房重建补贴每户三万元。确保改造后房屋符合抗震安全基本要求和最低建设要求比例达到100%,并且保证房屋安全居住期限延长15年以上,待验收合格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此项工作完成后,群众整体居住环境得到有效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感大大增加。确保危房改造户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农村危房数量	≥63户	105户	10	10	
			危房改造补贴标准	=2种	2种	10	10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符合抗震安全基本要求和最低建设要求比例	=100%	100%	2.5	2.5	
			补贴过程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指标	2.5	2.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2.5	2.5	
			经费支出时间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2.5	2.5	
		成本指标	2023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首批中央直达资金)	=47万元	47万元	10	10	
			危房修缮加固补贴	=1万元	1万元	5	5	
	危房重建补贴		=3万元	3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人民群众生活幸福感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改造后整体居住环境得到有效提升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造后保持房屋安全居住期限	≥15年	15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农村危房改造(省级直达资金1)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10	24.10	21.70	10	90.04%	9.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4.10	24.10	21.7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为2023年危房改造项目,资金来源为首批省级直达资金。计划改造农村危房数量63户,房屋鉴定后分为危房修缮加固和危房重建两种情况,其中危房修缮加固补贴每户一万元,危房重建补贴每户三万元。确保改造后房屋符合抗震安全基本要求和最低建设要求比例达到100%,并且保证房屋安全居住期限延长15年以上,待验收合格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此项工作完成后,群众整体居住环境得到有效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感大大增加。确保危房改造户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完成农村危房数量109户,房屋鉴定后分为危房修缮加固和危房重建两种情况,其中危房修缮加固补贴每户一万元,危房重建补贴每户三万元。确保改造后房屋符合抗震安全基本要求和最低建设要求比例达到100%,并且保证房屋安全居住期限延长15年以上,待验收合格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此项工作完成后,群众整体居住环境得到有效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感大大增加。确保危房改造户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农村危房数量	≥63户	105户	10	10	
			危房改造补贴标准	=2种	2种	10	10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符合抗震安全基本要求和最低建设要求比例	=100%	100%	2.5	2.5	
			补贴过程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指标	2.5	2.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2.5	2.5	
			经费支出时间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2.5	2.5	
	成本指标	2023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首批省级直达资金)	=24.1万元	21.7万元	10	8	本年工作任务已完成,剩余资金已结转至2024年	
		危房修缮加固补贴	=1万元	1万元	5	5		
		危房重建补贴	=3万元	3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人民群众生活幸福感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改造后整体居住环境得到有效提升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造后保持房屋安全居住期限	≥15年	15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诉讼服务费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0	19.00	11.00	10	57.89%	5.79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9.00	19.00	1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为了更好完成我局承担的部分历史遗留问题办理，此次申请资金19万元，5万元用于应诉郎溪县昌发油脂有限责任公司起诉律师代理费、2万元用于应诉建设银行郎溪支行起诉律师代理费、2万元用于应诉建设银行郎溪支行起诉律师代理费、12万元用于起诉部分欠缴基础设施配套费用房地产公司律师代理费及案件受理费，为了公正及时处理3起案件，我局委托专业律师进行案件办理，保证案件处理合规性级胜诉率，通过法律途径确保各项事宜得到有效解决，通过对欠费公司司法追缴挽回国家财产损失，持续提高政府法治建设水平，维护政府公信力，实现社会公平公正，确保诉讼双方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2023年共支付11万元，其中5万元用于应诉郎溪县昌发油脂有限责任公司起诉律师代理费、2万元用于应诉建设银行郎溪支行起诉律师代理费、4万元用于起诉部分欠缴基础设施配套费用房地产公司律师代理费及案件受理费，我局委托专业律师进行案件办理，保证案件处理合规性级胜诉率，通过法律途径确保各项事宜得到有效解决，通过对欠费公司司法追缴挽回国家财产损失，持续提高政府法治建设水平，维护政府公信力，实现社会公平公正，确保诉讼双方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法律服务案件数量	=3个	3个	10	10	
		质量指标	法律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法律服务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委托法律服务费	=19万元	11万元	20	15	部分案件跨年度，剩余8万元已结转至2024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对欠费公司司法追缴挽回国家财产损失	明显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10	7	部分案件跨年度
			维护政府公信力，实现社会公平公正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解决部分历史遗留问题	明显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10	7	部分案件跨年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诉讼双方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4.79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管网更新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0.00	460.00	460.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460.00	460.00	46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160万元省补资金推进城市雨污管网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按申报计划实施，确保按期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其中更新改造城市供水管网长度6km，更新改造城市排水管网长度8km，确保按期完成年度目标任务。项目资金管按时支付。通过项目实施，保证新建管网质量达标，投入使用后，可进一步提升城区水体质量，保障城市公共供水安全，提高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效能，加强城市防涝能力，减少内涝风险。从而改善城市人居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改善城市环境质量，提升城市管理服务水平。确保改造完成后改造范围内居民满意度达到85%以上。			完成供水管网长度6km，更新改造城市排水管网长度8km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改造城市供水管网长度	≥6km	6km	10	10	
			更新改造城市排水管网长度	≥8km	8km	10	10	
		质量指标	管网改造质量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年度序时进度	及时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8	6	因土地原因工程进度有所滞后。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
			省级资金支付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成本指标	省补资金总数	=160万元	160万元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公共供水安全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提高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效能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提高城市防涝能力，减少内涝风险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人居环境质量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城区水体质量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改造范围内居民满意度	≥85%	87%	10	10	
总分					100	98.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郎溪县城区城市更新及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1200.00	12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200.00	1200.00	12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是通过老旧小区进行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城市公共服务综合提升、城市功能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具体目标包括4.22万平方米立面整治，5.5公里 的雨污管道分流改造，停车场改造以及整修小区闲置的路灯广告位和公示栏等工。通过老旧小区改造满足群众美好生活需要、推动惠民生扩内需、进一步推进城市更新工作，确保群众满意度在85%以上。			2023年实施了鸿翔小区等8个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包括外立面出新、雨污管道改造等内容，提升了部分老旧小区居住舒适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数量	=8个	8个	5	5		
			改造户数	=360户	352户	5	4	实际工作量与前期预估存在误差	
			雨污分流改造长度	≥5.5公里	6.1公里	5	5		
			外立面整治面积	≥4.22万平方米	4.19万平方米	5	4	实际工作量与前期预估存在误差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标准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工程建设进度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资金支付进度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本次发下达债券金额	=1200万元	1200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改良城市风貌，助理创建文明城市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提升改造区域居住舒适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污水收集率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9	9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改造区域居民满意度	≥85%	89%	10	10		

总分		100	98.00	
----	--	-----	-------	--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退还老旧小区国标单标行政处罚款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3	30.03	0.00	10	0.00%	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0.03	30.03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申请财政资金30.025341万元，用于退还5家企业各5.560249万元和4位个人各0.556024万元共计30.025341万元的行政处罚罚款，资金下达后，将按相应文件要求及时退还企业和个人的行政处罚款，确保退款的及时性和退款过程中的规范性，以达到维护政府公信力及社会稳定的目的，并进一步增强我单位行政处罚规范性，确保被退款企业和个人满意度达到100%，从而进一步持续优化我县营商环境。				通过司法调解，我局与各企业达成一致意见，故不需要退还处罚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处罚退款企业数量	=5个	0个	5	0	通过司法调解，我局与各企业达成一致意见，故不需要退还处罚款
			行政处罚退款个人数量	=4个	0个	5	0	通过司法调解，我局与各企业达成一致意见，故不需要退还处罚款
		质量指标	行政处罚退款过程合规性	合规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5	0	通过司法调解，我局与各企业达成一致意见，故不需要退还处罚款
		时效指标	行政处罚退款进度	及时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5	0	通过司法调解，我局与各企业达成一致意见，故不需要退还处罚款
	成本指标		退还资金总额	= 30.025341 万元	0万元	10	0	通过司法调解，我局与各企业达成一致意见，故不需要退还处罚款
			行政处罚每家企业退款数额	= 5.560249 万元	0万元	10	0	通过司法调解，我局与各企业达成一致意见，故不需要退还处罚款
行政处罚每位个人退款数额			= 0.556024 万元	0万元	10	0	通过司法调解，我局与各企业达成一致意见，故不需要退还处罚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维护政府公信力及社会稳定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5	0	通过司法调解，我局与各企业达成一致意见，故不需要退还处罚款。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增强行政处罚规范性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5	0	通过司法调解，我局与各企业达成一致意见，故不需要退还处罚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行政处罚退款企业满意度	=100%	0%	5	0	通过司法调解，我局与各企业达成一致意见，故不需要退还处罚款。
		行政处罚退款个人满意度	=100%	0%	5	0	通过司法调解，我局与各企业达成一致意见，故不需要退还处罚款。
总分					100	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三自来水厂工程施工挖毁南东绿化有限公司部分树木财产损失赔偿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70.00	70.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70.00	70.00	7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申请财政资金70万元，按照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的裁定书与和解协议支付南东绿化有限公司部分树木造成的财产损失赔偿，确保退款的及时性和退款过程中的规范性，以达到维护政府公信力及社会稳定的目的，确保南东绿化有限公司满意度达到100%，从而进一步树立正面政府社会形象，提升公信力。并保证郎溪县城区水环境整合治理PPP项目可以顺利进行。</p>			<p>2023年度已支付第三自来水厂工程施工挖毁南东绿化有限公司部分树木财产损失赔偿70万元，化解了与南东绿化有限公司存在的矛盾纠纷。</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赔偿企业数量	=1家	1家	10	10	
		质量指标	赔偿支付过程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赔偿款支付进度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成本指标	赔偿金总额	=70万元	70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树立正面政府社会形象，提升公信力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郎溪县城区水环境整合治理PPP项目顺利进行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南东绿化有限公司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郎溪新城区3个路口信号灯、电子警察工程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9.99	149.99	149.99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49.99	149.99	149.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申请财政资金149.99万元，用于在规定工期内完成城区三个路口新增红绿灯的建设，保证三个路口的红绿灯建设完成后验收合格率达到100%，确保车辆及行人出行安全，并进一步持续规范我县交通秩序，同时确保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及时完成城区三个路口新增红绿灯建设，验收合格率达到100%，保证了车辆及行人出行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红绿灯	=3套	3套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期内建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新增三个红绿灯成本	=149.99万元	149.99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车辆及行人出行安全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规范交通秩序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郎溪县城区供水管网建设工程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1.00	231.00	231.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31.00	231.00	23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郎溪县“城市更新”综合提升一期项目（三标段）总投资4703.43万元，此次申请中央补助资金231万元。主要用于规划建设完善中港路、宁芜路、平港首府、东城水岸、郎涛小区、背街巷道供水管网，至2025年前建设和完善11378米供水管网。其中中港路供水管网1125米、宁芜路供水管网4445米、平港首府一期、二期供水管网2092米、东城水岸供水管网831米、郎涛小区供水管网1457米、零星供水管网1428米，新建阀门井217座左右，安装消防栓数量37套左右，建设过程中，按照合同及时施工及支付项目款，并保证新建及完善后的供水管道、阀门井、消防栓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建设完成后，将持续降低供水管网漏损量，有效提高城区居民用水安全，保证改造区域用水居民满意度达到90%以上。			按合同预付款231万元，尚未施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建设和完善供水管网长度	≤11378米	0米	2	0	未施工
			中港路供水管网长度	≤1125米	0米	2	0	未施工
			宁芜路供水管网长度	≤4445米	0米	2	0	未施工
			平港首府一期、二期供水管网长度	≤2092米	0米	2	0	未施工
			东城水岸供水管网长度	≤831米	0米	2	0	未施工
			郎涛小区供水管网长度	≤1457米	0米	2	0	未施工
			零星供水管网长度	≤1428米	0米	2	0	未施工
			新建阀门井数量	≤217座	0座	2	0	未施工
			安装消防栓数量	≤37套	0套	2	0	未施工
		质量指标	供水管道验收合格率	=100%	0%	5	0	未施工
			阀门井验收合格率	=100%	0%	5	0	未施工
	消防栓验收合格率		=100%	0%	5	0	未施工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	及时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5	0	未施工
		资金拨付进度	及时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2	0	未施工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703.43万元	4703.43万元	5	5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231万元	231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区居民用水安全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15	0	未施工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降低供水管网漏损量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	15	0	未施工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改造区域用水居民满意度	≥90%	0%	10	0	未施工
总分					100	2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邵溪县社会投资建设项目工程勘察费、施工图审查费奖补项目						
主管部门		103-邵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邵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77	16.77	16.77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6.77	16.77	16.7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此次申请75万元，主要用于对符合奖补条件的企业进行项目工程勘察费、施工图审查费的奖补，综合奖补标准为1.5元每平方米，单个企业单次申报奖补面积不超过2万平方米。本年我县符合条件的奖补企业约25家、面积约50万平方米，保证奖补资金发放过程中的合规性，在企业申请并通过后及时发放，此举将进一步降低企业成本、提升建筑工程质量标准，并持续优化我县办理建筑许可领域营商环境，让企业满意度大于90%以上。</p>			<p>主要用于对符合奖补条件的企业进行项目工程勘察费、施工图审查费的奖补，综合奖补标准为1.5元每平方米，单个企业单次申报奖补面积不超过2万平方米。本年我县符合条件的奖补企业11家、面积约11万平方米，保证奖补资金发放过程中的合规性，在企业申请并通过后及时发放，此举将进一步降低企业成本、提升建筑工程质量标准，并持续优化我县办理建筑许可领域营商环境，让企业满意度大于90%以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勘察、图审建筑面积	≤500000㎡	111794㎡	8	8	
			符合奖补条件企业数量	≥25家	11家	8	4	该项奖补政策是我县首次出台，在市级范围内也是首次规范性奖补的区域，无参考性案例，社会熟知度低，企业申报积极性不高。改进措施：参考前一年运行情况，进行年中预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过程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8	8	
			审核过程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时效指标	发放奖补资金时效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5万元	16.76万元	10	5	该项奖补政策是我县首次出台，在市级范围内也是首次规范性奖补的区域，无参考性案例，社会熟知度低，企业申报积极性不高。改进措施：参考前一年运行情况，进行年中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进一步降低企业成本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建筑工程质量标准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我县办理建筑许可领域营商环境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获奖补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1.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姚广华户养殖停养补偿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80.00	80.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80.00	80.00	8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申请财政资金80万元，按照郎溪县郎川街道办事处人民调解协议支付姚广华户养殖停养补偿，对姚广华进行十五年停养补偿及相关搬迁费用，确保补偿款支付的及时性和偿款支付过程中的规范性，以达到维护政府公信力及社会稳定的目的，确保养殖户姚广华满意度达到90%以上，从而进一步树立正面政府社会形象，提升公信力。并保证郎溪县城区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可以顺利进行。				已按照调解协议约定支付姚广华户养殖停养补偿费80万元，其目前已搬离，郎溪城区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已顺利推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赔偿养殖户户数	=1户	1户	10	10	
			补偿停养年限	=15年	15年	10	10	
		质量指标	赔偿支付过程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赔偿款支付进度	≤30日	30日	10	10	
		成本指标	赔偿金总额	=80万元	8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树立政府正面社会形象，提升公信力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郎溪县城区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顺利进行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赔偿养殖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心园小区东区绿化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7	22.07	21.92	10	99.34%	9.93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2.07	22.07	21.9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申请财政资金22.07万元，用于支付沁心园小区东区绿化提升工程费用，该项目内容主要为在沁心园小区东区铺设3500平方米草坪、种植200平方米麦冬、种植280平方米时令花卉，建设工期为30天之内，工程验收合格率为100%，建设完成并竣工验收以后养护期为1年，建设单位保证养护期内绿化存活率为100%，该提升工程有效改善小区景观环境并明显改善小区内空气质量，持续提高了该小区整体品质，确保该小区居民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该提升工程有效改善小区景观环境并明显改善小区内空气质量，持续提高了该小区整体品质，确保该小区居民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坪铺植面积	=3500平方米	3500平方米	5	5	
			麦冬种植面积	=200平方米	200平方米	5	5	
			时令花卉种植面积	=280平方米	280平方米	5	5	
			绿化提升涉及小区	=1个	1个	5	5	
		质量指标	绿化提升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养护期内绿化存活率	=100%	100%	5	5	
			养护期时间	=1年	1年	5	5	
	时效指标	工期总天数	≤30天	30天	5	5		
	成本指标	沁心园小区东区绿化提升工程费用	=22.07万元	21.92万元	10	8	根据审计结算结果实际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改善小区景观环境的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对改善空气质量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绿化提升对小区整体品质的提升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该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93	
----	--	-----	-------	--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郎溪县国土空间专项规划(城镇更新和充电桩及停车场)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6.00	126.00	126.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26.00	126.00	126.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中标价为180万,2023年申请财政资金126万元支付70%的进度款,剩余30%待达到合同约定的支付节点后支付。通过公开招标邀请一家规划编制公司编制郎溪县国土空间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郎溪县国土空间停车设施专项规划、郎溪县城镇更新空间专项规划三个专项规划,在合同签订日60天之内提交规划文本,并保证规委会、政府验收通过率达到100%,通过专项规划能合理规划我县各类停车设施布局、合理规划我县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布局、科学确立我县城镇更新的范围内容,从而持续指导郎溪县充电桩、停车场项目建设以及我县有序实施城镇更新项目,保证业主单位及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郎溪县国土空间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21-2035)、郎溪县国土空间停车设施专项规划(2021-2035)、郎溪县国土空间城镇更新专项规划(2021-2035)已基本完成编制工作,已报县政府审批,用于知道郎溪县城市建设发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规划文本数量	=3个	3个	5	5		
			规划编制公司	=1家	1家	5	5		
		质量指标	规划文本政府验收通过率	=100%	0%	10	0	规划编制时间较长,已提交县政府审批	
			规划文本规委会评审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规划文本提交时间		合同期起60天之内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10	规划编制时间较长,已提交县政府审批
		成本指标	70%规划编制费用		=126万元	126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合理规划我县各类停车设施布局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合理规划我县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布局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科学确立我县城镇更新的范围内容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		持续指导郎溪县充电桩、停车场项目建设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响指标	持续指导我县有序实施城镇更新项目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业主单位满意度	≥90%	100%	5	5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85.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国庆景观花坛摆放费用						
主管部门		103-邵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邵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71	13.71	12.53	10	91.44%	9.14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3.71	13.71	12.5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申请13.708万元，预计2023年年底之前支付完毕。该项费用用于2023年国庆景观花坛摆放费用支出，花坛摆放位置分为邵溪县静湖公园广场及县政府广场，共展出1个月，静湖公园广场摆放面积150平方米，县政府广场摆放面积100平方米，保证花坛摆放期间鲜花存活率达到100%，通过国庆节期间花坛摆放，有效提升了城市形象，为全县群众营造良好节日氛围，并以此为契机，提高全县人民爱国主义情怀，确保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实际支付12.534万元，用于2023年国庆景观花坛摆放费用支出，花坛摆放位置分为邵溪县静湖公园广场及县政府广场，共展出1个月，静湖公园广场摆放面积150平方米，县政府广场摆放面积100平方米，花坛摆放期间鲜花存活率94%，通过国庆节期间花坛摆放，有效提升了城市形象，为全县群众营造良好节日氛围，并以此为契机，提高全县人民爱国主义情怀，确保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静湖公园广场摆放面积	=150平方米	150平方米	10	10	
			县政府广场摆放面积	=100平方米	100平方米	5	5	
		质量指标	花坛摆放期鲜花存活率	=100%	94%	10	6	摆放期间几处枯死
		时效指标	花坛摆放期	1个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资金支付时间	2023年底之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国庆景观花坛摆放费用	=13.708万元	12.534万元	10	8	摆放期间几处枯死，按合同扣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全县群众营造良好节日氛围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提升节日期间城市形象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全县人民爱国主义情怀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3.14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小区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70	24.70	14.73	10	59.64%	5.96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4.70	24.70	14.7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该项目申请24.7万元，用于支付万盛佳苑小区、金色港湾小区进行绿化提升及环境整治，项目内容主要为：1.万盛佳苑小区绿化区域场地平整约648平方米，花卉苗木种植约198平方米、铺设草坪约477平方米草坪。2.金色港湾小区场地地形平整约350平方米，花卉苗木种植的140平方米、铺设草坪约200平方米。此次两个小区绿化提升及环境整治工程共铺设草坪约67平方米、平整绿化区域场地998平方米，种植苗木花卉338平方米，工程工期为20天，保证草坪铺设后成活率、花卉苗木种植成活率、绿化区域场地平整合格率达到100%。工程完成后，可以有效的提升小区景观环境，改善城市综合面貌，并对小区空气质量有相当程度的改善，确保小区居民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该项目使用14.732万元，用于支付万盛佳苑小区进行绿化提升及环境整治，项目内容主要为：万盛佳苑小区绿化区域场地平整约648平方米、花卉苗木种植约198平方米、铺设草坪约477平方米草坪。工程工期为20天，保证草坪铺设后成活率、花卉苗木种植成活率、绿化区域场地平整合格率达到100%，工程完成后，可以有效的提升小区景观环境，改善城市综合面貌，并对小区空气质量有相当程度的改善，确保小区居民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坪种植面积	≥677平方米	477平方米	5	3	金色港湾小区进行绿化提升暂未实施
			绿化区域场地平整	≥998平方米	648平方米	5	3	金色港湾小区进行绿化提升暂未实施
			花卉苗木种植面积	≥338平方米	198平方米	5	3	金色港湾小区进行绿化提升暂未实施
			涉及小区数	=2个	1个	5	3	金色港湾小区进行绿化提升暂未实施
		质量指标	草坪铺设后成活率	=100%	100%	5	5	
			花卉苗木种植成活率	=100%	100%	5	5	
	绿化区域场地平整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期总天数	=20天	20天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4.7万元	14.732万元	10	8	金色港湾小区进行绿化提升暂未实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综合面貌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空气质量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绿化提升对小区整体品质的提升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5.96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绿道标牌建设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3	9.83	0.00	10	0.00%	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9.83	9.83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申请9.83万元，用于支付绿道标牌建设费用，该项目主要是为城区约5公里以上的绿道新建绿道标牌30个以上，建设周期约为2个月，建设完成后保证标牌验收合格率为100%，绿道标牌的建设一方面完善了城市绿道配套设施，一方面提高了绿道辨识度，便于广大群众观赏，确保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2023年项目未实施，已结转至2024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绿道长度	≥5公里	0公里	10	0	2023年项目未实施，已结转至2024年
			新建绿道标牌	≥30个	0个	10	0	2023年项目未实施，已结转至2024年
		质量指标	标牌验收合格率	=100%	0%	10	0	2023年项目未实施，已结转至2024年
		时效指标	标牌建设周期	=2个月	0个月	10	0	2023年项目未实施，已结转至2024年
		成本指标	绿道标牌制作费用	≤9.83万元	0万元	10	0	2023年项目未实施，已结转至2024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绿道配套设施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5	0	2023年项目未实施，已结转至2024年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绿道辨识度	明显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5	0	2023年项目未实施，已结转至2024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0%	10	0	2023年项目未实施，已结转至2024年	
总分						100	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建筑企业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升二级资质奖励						
主管部门		103-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03001-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本项目申请30万县财政资金，对我县1家施工总承包三级升二级建筑企业进行奖励，通过奖励达到要求的优秀企业，来带动我县建筑企业争先创优热情，促进建筑业持续稳定发展，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优化建筑市场发展环境，推动全县建筑业做大做强，从而增加地方税收。申请资金将按要求及时发放至企业，确保企业满意度达到85%以上。</p>				<p>通过对本县建筑企业资质升级奖励项目的实施，增强了企业核心竞争力，2023年全年建筑业总产值35.57亿元，同比增长10.22%。</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数量	≥1家	1家	15	15	
		质量指标	奖励企业过程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时效指标	奖励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30万元	3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我县建筑企业争先创优热情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我县建筑业持续稳定发展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奖励对象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